

证券代码：833523

证券简称：德瑞锂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02

## 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文硕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议案内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黄敏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胡松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,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,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形象、商业信誉、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可能造成的影响,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,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特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2025-00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6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惠州市惠德瑞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8日